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9)

##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乃由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7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第二上市。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鑒於本公司建議以介紹方式將普通股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作第二上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反映因建議第二上市而作出的若干更新(「建議修訂」)，並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告，將適時由本公司刊載。

承董事會命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炳忠先生

香港，2024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炳忠先生、蔡文君女士、余臻女士及賀大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東先生、王仁榮先生及黃向明先生。